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354536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9日

商 标

汤阿才

申请人 唐可

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园湖南路20号3栋2-302号房

代理机构 君诺知识产权代理（开封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补药；医用药物；药用草药茶；医用头发增长剂；除香精油外的药用植物提取物；除香精油外的医用草本提取物；医用草本疗法制剂；医用洗浴制剂；含药物的洗发液；医药制剂